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76 万元，同比减少 686 万元，下降 4%;
2. 公共安全支出 16,370 万元，同比增加 490 万元，增长 3%;
3. 教育支出 60,417 万元，同比减少 10,393 万元，下降 15%，降幅较大主要是部分岐江新城新建学校工程款已于 2024 年完成支付;
4. 科学技术支出 1,290 万元，同比增加 40 万元，增长 3%;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63 万元，同比减少 79 万元，下降 3%;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7 万元，同比减少 563 万元，下降 4%;
7. 卫生健康支出 9,425 万元，同比减少 1,757 万元，下降 16%，主要是部分专项经费由财政专户中列支;
8. 节能环保支出 2,006 万元，同比增加 30 万元，增长 2%;
9. 城乡社区支出 11,906 万元，同比减少 340 万元，下降 3%;
10. 农林水支出 5,582 万元，同比减少 55 万元，下降 1%;
1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64 万元，同比增加 4 万元，增

长 2%;

12. 灾害防治与应急管理支出 1,199 万元, 同比减少 79 万元, 下降 6%;

13. 预备费 1,65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汇总各预算单位“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总额 200 万元, 基本持平。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7 万元, 同比减少 1 万元, 基本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6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8 万元), 同比增加 4 万元, 增长 2%; 公务接待费支出 15 万元, 同比减少 3 万元, 下降 20%。我街道将继续严格执行差旅、会议、培训等公务支出经费管理办法, 坚持围绕建设节约型政府, 督促各预算单位准确掌握本部门的“三公”经费情况, 积极接受市人大的依法监督, 进一步完善厉行节约长效机制。

三、预算绩效工作推进情况

一是实现自评全覆盖管理, 对各预算单位 2023 年度专项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并选取了部分专项开展绩效核查和重点评价工作, 核查结果将作为新一年度编制预算的重要依据。二是实现绩效目标动态监控, 选取了 8 个项目开展绩效目标事中重点监控工作和对各预算单位开展绩效运行监控, 并定期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通报。三是进一步明确和压实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 将预算绩效管理向纵向深推进, 切实推进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